乌司发〔2022〕49 号

关于印发乌审旗“八五”普法宣讲团2022-2023年度法律“六进”

宣讲工作方案的通知

苏里格经济开发区党工委、各基层党委、旗委各部、委、室，政府各部门、各人民团体、各直属单位及有关企事业单位党组（总支、支部）：

现将《乌审旗“八五”普法宣讲团2022-2023年度法律“六进”宣讲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组织实施。

中共乌审旗委宣传部 乌审旗司法局

2022年11月1日

乌审旗“八五”普法宣讲团2022-2023年度

法律“六进”宣讲工作方案

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认真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加快推进《乌审旗法治宣传教育第八个五年规划（2021-2025年）》实施，切实加强全旗法治宣传教育，提高全旗法治宣讲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，为乌审旗“十四五”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，结合我旗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认真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坚持党的全面领导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以使法治成为全旗社会共识和基本准则为目标，以持续提升公民法治素养为重点，按照“八五”普法规划的要求，充分发挥普法讲师团作用，采取多种形式，深入机关、农村牧区、社区、学校、企业、单位开展公益普法，突出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，突出宣传宪法、民法典，深入宣传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、推动高质量发展、社会治理现代化等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党内法规，推动全社会形成办事依法、遇事找法、解决问题用法、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局面。

1. 组织机构

组 长：苏庆溥 旗委常委、宣传部部长

副组长：曹宏雄 旗委宣传部副部长

王耀强 旗司法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成 员：巴格那 嘎鲁图镇党委副书记、政法委员

高 慧 无定河镇党委副书记、政法委员

孙 伟 乌兰陶勒盖镇党委副书记、政法委员

刘小飞 苏力德苏木党委副书记、政法委员

布和沁 图克镇党委副书记、政法委员

宝音图 乌审召镇党委副书记、政法委员

乌兰其其格 旗司法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
旗直各部门分管法治工作领导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旗司法局普法与依法治理股，由乌兰其其格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宣讲联络员由苏醒、塔娜担任。

为加强对宣讲工作的组织、协调和督促指导，在全旗六个苏木镇和旗直各部门建立法律“六进”宣讲联络点，各苏木镇党委副书记、政法委员和旗直各部门分管法治工作领导为本联络点负责人，负责安排开展本地本部门法律“六进”宣讲工作。

三、宣讲内容

（一）习近平法治思想；

（二）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；

（三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；

（四）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：民族区域自治法、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、自治区民族团结进步条例等；

（五）与推动高质量发展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：乡村振兴促进法、知识产权法、劳动法、合同法等。

（六）与社会治理现代化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：总体国家安全观、国家安全法、反分裂国家法、国防法、反恐怖主义法、生物安全法、网络安全法、刑法、刑事诉讼法、未成年人保护法、家庭教育促进法、反家庭暴力法等。

（七）与生态安全、生态保护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：森林法、森林防火条例、森林病虫害防治条例、草原法、自然资源与环境保护法、农村土地承包法、土地管理法等。

（八）党内法规：党章、准则、条例等。

四、宣讲方式

（一）线上宣讲活动：

通过乌审旗发布、法治乌审·智慧司法小程序进行线上宣讲。

（二）线下宣讲活动：

1.各苏木镇按照制定的宣讲计划开展宣讲活动，于每月28日前向旗司法局普法与依法治理股报送下月宣讲计划表（附件2），每月不少于1-2场宣讲活动。

2.旗直各部门依据“谁执法谁普法、谁管理谁普法、谁服务谁普法”的责任要求按需报送宣讲计划表（附件2）。

3.线下宣讲具体内容及宣讲人员名单详见附件1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。各地、各部门要高度重视，认真组织，密切配合，把宣讲活动摆上重要位置，主动支持和配合宣讲团开展工作，营造良好的宣讲氛围，精心安排、组织好宣讲活动，此项工作将纳入全面依法治旗普法工作考核。

各苏木镇、旗直各部门于11月3日前报送一名宣讲联络员（附件3），负责与旗司法局对接“八五”普法宣讲工作安排、信息报送等工作。

（报送邮箱：pufazuanxiangzu@163.com。）

1. 认真准备，注重质量。宣讲团成员要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、以饱满的工作热情，精心准备、认真宣讲，要充分运用相关法律法规，结合我旗实际，紧扣主题、突出重点，全面准确地进行宣讲，注意把握导向，防止片面化；要结合具有典型示范意义的案例释法说理。

（三）注重宣传，营造氛围。旗融媒体中心要认真做好“八五”普法宣讲团宣讲活动的宣传报道，加大宣传报道力度，开辟专栏、专题，利用重要版面、重要位置进行宣传报道工作，努力营造全旗浓厚普法宣讲氛围。

附件：1.宣讲团宣讲内容及人员安排

### 2.苏木镇（旗直部门）宣讲计划表

3.苏木镇（旗直部门）宣讲联络员统计表

(此页无正文)

乌审旗司法局 2022年11月1日印发